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OSCO SHIPPING Ports Limited 中遠海運港口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99)

### 2019年10月8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 投票表決結果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在2019年10月8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第2項普通決議案已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第1項普通決議案經大會同意由大會主席撤銷。

茲提述中遠海運港口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8月23日、2019年9月12日及2019年9月30日的公告及日期為2019年9月18日的通函(「**通函**」)，及在通函內列載的日期為2019年9月18日的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除本公告另有界定外，本公告內所用詞彙與通函內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基於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9月30日的公告所載之原因，第1項普通決議案經大會同意由大會主席撤銷。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大會主席要求就載於通告內的第2項普通決議案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董事會欣然宣佈，在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第2項普通決議案已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及已繳足股份(「**股份**」)總數為3,161,528,097股，亦即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可就第2項普通決議案投票贊成或投票反對的股份持有人持有的股份總數。

概無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放棄投票贊成第2項普通決議案的股份，亦無股份持有人須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在股東特別大會上就第2項普通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股份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惟僅可就第2項普通決議案投反對票。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普通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列載如下：

第2項普通決議案 <sup>(附註1)</sup>	票數(%) <sup>(附註2)</sup>	
	贊成	反對
重選張達宇先生為董事	2,287,625,575 (82.1293%)	497,769,511 (17.8707%)

附註：

1. 決議案全文列載於通告內。
2. 百分比計算至小數點後四個位。

由於第2項普通決議案的贊成票數超過50%，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第2項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的一項普通決議案。

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擔任投票程序的監票員。

承董事會命  
中遠海運港口有限公司  
主席  
馮波鳴

香港，2019年10月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馮波鳴<sup>1</sup>（主席）、張達宇先生<sup>1</sup>（董事總經理）、鄧黃君先生<sup>1</sup>、張煒先生<sup>2</sup>、陳冬先生<sup>2</sup>、王海民先生<sup>2</sup>、黃天祐博士<sup>1</sup>、范徐麗泰博士<sup>3</sup>、李民橋先生<sup>3</sup>、范爾鋼先生<sup>3</sup>、林耀堅先生<sup>3</sup>及陳家樂教授<sup>3</sup>。

<sup>1</sup> 執行董事

<sup>2</sup> 非執行董事

<sup>3</sup> 獨立非執行董事